

##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2 年 9 月 17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2 年 9 月 27 日在武汉市武昌区八一路 483 号 1 号楼公司 8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会议由齐民董事长主持。本次董事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对审议事项作出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收购杭州千岛湖索道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见 2012 年 10 月 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 年 10 月 8 日